

# 《慶餘年 卷7 北海霧渡》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慶餘年 卷7 北海霧渡》

13位ISBN编号：9789866442032

10位ISBN编号：9866442039

出版时间：2009-4

出版社：紫宸社

作者：貓膩

页数：25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慶餘年 卷 7 北海霧渡》

### 內容概要

肖恩逃離使團的束縛，卻也因此身受重傷。胸有成竹的范閑，早在肖恩逃亡路線上守株待兔，準備將他一舉擊殺！然而事情總有意外，被北齊人民奉為「天脈者」，擁有超高實力的海棠，卻在此時出現！范閑能順利完成任務嗎？

換俘、劃界、交換國書．．是使團的分內之事，卻不是最重要的！急於救出言冰雲的范閑，即使身處敵國，也不忘惹事生非一番．．北齊朝野，又將如何被范閑玩弄？

## 《慶餘年 卷7 北海霧渡》

### 作者简介

猫腻，曾用作者北洋鼠，备用作者乐俊，总是脱不开汤姆与杰瑞的范畴。七十年代生人，蜗于湖北夷陵之地三十载，昼伏夜出，好独行，不好独居。尝就学于川大，因惫懒故被逐，重回故乡于某处打工，首次接触电脑，发现自己有打字的天赋——这说的是打字很快。因为无聊所以上网，因为打字快，所以泡论坛，因为口水多，所以编故事，因为当时无女友，想欺骗文学女青年，所以故事编得极酸。因为文学女青年无数巨眼不识人，所以哀切之余，便只留下了些文字，写过《映秀十年事》，还写过些自己觉得有趣的言情小篇，但觉得最好玩的，还是这本《庆余年》，介绍到此为止。

## 精彩短评

- 1、总算是看完了，中间看的比较粗略，等慢慢再重新看细节吧。。。好长的小说
- 2、展开的够大的
- 3、我看过的，最最最牛B的网络小说，虽然相当长，但是相当的酣畅淋漓！看完这小说，简直就是此生无憾了！
- 4、没日没夜地看了几天.....好看。精彩。
- 5、极好，不解释。
- 6、终于看完了，呼。。。
- 7、结局还算好吧！太长了！！！最后杀庆帝那里，还是觉得有点拖沓！
- 8、老娘终于看完了！！！
- 9、看完这本书很久了，一直没有改动态，对于这书的后几卷，对于范闲总是失望啊。
- 10、什么叫坑爹，这就是一个讲述坑爹的故事！<http://book.douban.com/review/5652068/>
- 11、波澜壮阔，陪伴我月余。
- 12、既来之，则安之。
- 13、【2015.05.10-05.14】读完七本，有些累了。也许是因为网络文字的原因，更新即是钱，因此显得有些过于拖沓了。但这本书确实也算是这类小说的良心之作了。人物刻画的都还算不错，因此陈萍萍死掉的时候我有些湿眼，皇帝死的时候又有些叹息。但是，用7本来写人物弱不饱满反而奇怪了。书最让我不喜欢的是，一切太过圆满，便有些虚伪了。
- 14、年底冲量。比一般的网络小说文笔好很多，但这种权谋小说的最大问题在于，你把故事设计得太精细，每个环节都出不了错，反而是最大的破绽。
- 15、庆余年应该是最喜欢的网络小说了，追看了整整一个大学
- 16、一本穿越小说写到这个水平也是不容易
- 17、至今为止我看过的最好的穿越小说，也是手机看的最长的小说，不错
- 18、实在太长，所以看了好久，觉得水准不稳，情节很精彩，但是结局很烂尾，明显有脑洞开的太大补不上的感觉.....
- 19、为什么大家都说后面的越来越好看呢？我觉得后面两部并无惊喜耶.....
- 20、所有的超长篇都注定会烂尾。这部小说让我明确了这个人，而这个认识让我有些沮丧，影响了重新开始进入一部新小说的决心。之前看到的一个评论说得很对，这就是一个父杀母，子弑父的故事，只是结局得仓促又混乱，让读者，起码是我，完全不站在主角的立场，只觉得这是一个自以为是，前后矛盾，虚伪冷酷的
- 21、不知道第几次的重温，又近结尾。除了某帝，好像所有的角色都那样的惹人喜爱。
- 22、一把龙椅，二个穿越的灵魂，三国鼎立，四大宗师，搅动庆国二十年的血雨腥风。历史波澜壮阔，三代人物在其间翻云覆雨，大起大落。莎翁式故事，大坑型收尾。
- 23、1、废话太多，故事情节进展极其缓慢还很无聊。2、絮叨叨乱糟糟慢悠悠的描写，看着都不像是小说。3、写得又矫情又做作，随着男主长大，矫情做作指数噌噌成倍上升。4、第一次见到一个男作者写的男主自恋、自大、玛丽苏的程度高达女作者写的YY言情小说里的女主！5、女性向YY穿越里，女主们贼爱将一首首古风歌、他人诗词变成自己的，然后被众人惊为天人，或赞叹或嫉妒不已。在此书中我还是第一次见到穿越男也干如此勾当，盗了一次一次又一次，摇身一变大才子。
- 24、开头和中间不错，结尾感觉有点草，行文的味道还挺好。
- 25、虎头蛇尾的厉害。
- 26、几百万字，看来大半年，终于看完了
- 27、绝大多数网络小说等同于废话，而这本不是。作者挖坑技巧一般，填坑技巧一流。故事情节吸引人，适合有闲情人打发时间
- 28、打发时间佳品
- 29、读的盗版不好意思...
- 30、看了很久才看到结局。有种惘然的感觉，你要往何处去？
- 31、终于结束了

## 《慶餘年 卷7 北海霧渡》

- 32、实在太长 有点韦小宝式的YY 看不下去 弃。。。
- 33、明明没有必要穿越
- 34、看长篇小说最喜欢的感觉就是，随着书中人物一起起起落落，自己也好像在经历这一切，看完后怅然略有所失，这套书做到了，《李献计历险记》中那句“那一刻，我仿佛经历了整个人生”一直在耳边回响
- 35、生者庆余年
- 36、安之。
- 37、终于看完了。。。唯一觉得好看的穿越
- 38、花了四五个月终于看完了
- 39、挺好的就是太长了
- 40、后面不如前半段引人入胜
- 41、跳出了典型的RPG模式，披着穿越皮的历史与权谋小说。不错。
- 42、作者的想象力是庞大的，若去掉里面的网络小说影子，倒也不失为一本好书。不过未免也太爱掉书袋了，对女性人物的描写也颇为幼稚
- 43、我只想感叹一句，400多万字啊，我终于看完了。这个大杂烩耗费了我不少时间啊。又是穿越又是科幻又是江湖又是战争又是朝堂又是后宫尼玛还是个言情。不过说实话这的确是部排的上号的网络小说！
- 44、最后一卷一点都不想看了~
- 45、好几百万字我完整看了两遍，结尾部分不甚满意，主要是不喜欢科幻成分什么的，但是除此之外真是觉得整体水平甩出那些大热的小白网文不知几条街，猫腻的书，写的有态度，而且态度一直坚持始终，我喜欢
- 46、心中的神作，个人感觉猫腻最巅峰的一本
- 47、每一个人的忠义和内心，终于慢慢展开。很庆幸我看到了现在。
- 48、超好看！！！这一礼拜什么都没做电脑也不想玩全栽在这本书里面了好嘛！！！陈萍萍那段超感人！！！但总觉得结尾有点草...
- 49、断断续续追了几年，终于看完了。很搞笑的复仇故事，结尾实在太烂，跟风云雄霸天下一样，小范在结尾的时候给人一种脑袋被门夹了的错觉，前后变化太大了。
- 50、好像不小心看到剧透了魂淡啊...



的小叶子。最后，以书名来源作为结束吧。留余庆，留余庆，忽遇恩人，幸娘亲，幸娘亲，积得阴功。劝人生，济困扶穷，休似俺那爱银钱忘骨肉的狠舅奸兄！正是乘除加减，上有苍穹。

7、大爱此书。作者洋洋洒洒400多万字，文采斐然，构思巧妙。虽为穿越文，却不觉得讨厌。主角范闲，字安之，穿越到另外一个人世间，作者起码也进行了自圆其说，讲清了这个世界的出处，是不是有所暗指，哈哈。因为一个叫叶轻眉的女子，他的母亲，与这个世界上的很多人发生了联系，背负着去保护他所爱的人们的幸福，理想化的希望这个世界变的美好，保持一种平衡。所作所为，有残忍，有悲情，有霸气，有惊绝，靠着自己的毅力，带着部不枉在世为人的想法，试图活出人生的精彩。还记得少年时让人哑然失笑的目标：娶很多老婆，生很多小孩，看遍这这世界的美景。人终归是复杂的，范闲是悲哀的，也是幸福的。有范建，陈萍萍对其的百般呵护与磨练，有大皇子，十三郎等兄弟两肋插刀，有林婉儿，若若，海棠朵朵，北齐小皇帝等红颜知己，有五竹叔，费介，苦荷，四顾剑的教导。无论是主动还是被迫，一步步的领检察院，掌内库，有诗仙知名，位极人臣。无奈那个看清天下须眉的女子，给了他的人生烙上了抹不掉的印记，两个穿越的人通过这样的血缘在冥冥中建立了联系，只为当年的真相，所有的不甘与理想。夫杀妻，子弑父，说起来简单，中间各色各样的人物登场，还原了历史，将每个人的脸谱清晰化。那个如仙女般的女子，带着自己的光辉理想，试图改变历史的进程，范闲没有这么崇高，他只希望他关心的人，他爱的人活的好，没有那么多的雄心壮志，虽然有很多阴谋诡计，但是本质里还是一个幼稚阳光的小男生，这样才是真性情。很喜欢这本书，作者的文采在每章节都能体现出来，对与景物的描写，好的辞句信手拈来，推动着情节的发展。不急不缓，架空历史，从设置悬念开始，一步步的吸引着读者。不枉我花了好几个星期终于读完，想必如果有朋友让我推荐书的话，我会强烈推荐这本的。

8、空闲时再次阅读一遍，反而和数月前读后感觉尤为不一样，叹庆帝的不羁和伟大，做帝王者的思想，个人认为他做的很对，书中对庆帝的描述，遵循了一代王者气概；可惜被一个所谓儿子的穿越者给抹杀了；可惜了一位穿越者慈祥伯父陈萍萍，作为害死帝王一家大小者，他该死但不至于被凌迟，深叹一代帝王庆帝，他的抱负雄心，最终却没有实现，都毁在他儿子范闲手中，借用一句庆帝最后写给范提司的纸条结尾---朕没有错。

9、好久没有动笔写东西了，有时有点点冲动，为自己读过的书，沾点笔墨，留下自己的点滴想法。看了好多的友人在网页上留下的轨迹，冲动了一次又一次。终于还是忍不住，在这里开始写下这无关紧要的文字；《庆余年》一书，自己前后花了四五个月来看，因为工作原因，只能是用闲暇时间简单地看看，刚开始一直以为只是一部很俗的穿越小说，看来后面才发现作者的文笔写得这么细腻，正如作者的笔名叫做猫腻一样，看着看着，就不由自主地看下去了，作者写的文，结构，线索这么连贯，这么清晰，好像就是用一条线给穿起来了一样。总是有那么一块黑布出现在你的面前。每一次到了紧要关头，黑布一现，时机一转，剧情也就这么一转，让你不断地称奇。如果说，现在的教学可以引入这一类书，那么这一本书一定是可以引入的。因为剧情串得太好了；看书最容易引人入胜的就是其中的文笔，穿插着唐诗宋词，借着范闲这个大闲人的口，玩弄出了中国最有代表性的文字，是否作者的意思就是中国的文字应该用这样一种风格给描绘出来呢？不过，这样的风格的确是比较让人入神。不知其它的读者是不是也是有这样的感觉。我是这样的感觉，慢慢地，就走入中国文字的美妙中去了，感受到中国文学的博大，至少在看其它海外的文学东东是感受不到的。以前也看过唐家三少的斗罗大陆，也只是剧情好，文笔一般，其中穿插的知识点实在也还是有限。因而这一次看完书，也发现自己的知识贫乏，自己也将痛下决心去好好学习中。书一页页地读，字一个个地念，词一组组地品；慢慢地品出性情来。可能这书写得太好，自己就忘情只记得书的。但总觉得后面写得还是略有点粗糙，短短地十几章就将庆帝给结束了，是不是写得有点匆忙了些，总觉得有东西可以继续写下去，关于黑布的故事是不是还可以写得更多一些呢。

10、首先，这小说真长。。。看了一个多星期，累死个人。其次，很佩服作者，不说谋划小说里的局中局套中套之类的，单是这400多万的字数，坚持下来也很吓人了。而且神奇的是，作者一开始就已经步好了大悬念，完全控制住了故事，才有那种读大东山或者神庙的时候读者收获到的效果。然后，小说的格局是越写越大，一开始以为是家门之变，后来发现可能是朝堂之变，接着好像是天下之变，最后，发现神庙不神，我死后哪怕洪水滔天这句话原来不是个性宣言，而是这世界的历史再现，隐隐中生出些独立于宇宙洪荒的渺小悲怆之感。人物嘛，挺好玩的还都。小叶子，很像金蛇郎君的地位，隐性的主角。五竹，原来是编号89757。陈萍萍，是书中第一智谋人。还有我很喜欢的王启年。从书中发现作者的爱好真是太对我的口味了，金古温黄就不说了，最搞的是神庙那段中，机器人三定律都祭

出来了，本人实在%¥#%.....由此也想到当初看艾西莫夫大神的心灵历史学也深觉惊才绝艳啊，人类的想象力啊，真是贫瘠又丰富。。其实四大宗师中，庆帝不是人不说了，苦荷吃人肉这这太不符合主流审美了。然则，虽然叶流云名字好听，人也潇洒，但是我却最喜欢那个小个子白痴。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三顾频繁天下计，拔剑四顾心茫然。以此点题。

11、将近2个月的半通宵状态。。。看得天昏地暗欲罢不能啊哈哈！很多东西在刚看完的时候就在读后感里抒发过了。。。猫兄的文笔是对我胃口的。。。故事的编排也还是很吸引人的。。。一开始。。。知道后面很长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是极喜欢五竹的。。。只不过。。。当基调从奇幻变成科幻以后。。。这个。。。这个。。。我还是失望了。。。我宁可相信五竹是个类似于神啊仙啊妖也可以的存在。。。可是。。。冰冷的铁块。。。哎。。。这真让人心寒。。。这样的大背景。。。让五竹在我心里的地位迅速下跌了好几个段位。。。就算智能。。。又如何。。。这样所谓的高强。。。不过是数据反映而已。。。哎。。。我又在这牢骚了。。。哈哈。。。好吧。。。最后那彩虹。。。可不可以理解为恶趣味。。。感觉。。。不搭调嘛。。。呵呵。。。笑。。。其实我也还是蛮喜欢范闲的。。。不过老是会忽略他的美貌哈哈。。。似乎对于我他的美貌对剧情没有十分大的影响。。。看到后面蛮喜欢范建同志滴哈哈~有一阵子抓狂的痛恨皇帝老儿。。。哎。。。折腾啊这是。。。呵呵。。。还是很心不甘情不愿地接受叶轻眉干嘛当初要选他类。。。不过。。。综合种种基因因素。。。这个。。。貌似他确实是一个最佳选择。。。汗。。。好吧。。。剧情需要。。。淡定。。。淡定。。。很好奇叶轻眉是怎么穿到神庙的。。。不过。。。穿越文哪里需要那么多理由啦。。。罢了罢了~

12、虎头是有的，猪肚是有的，豹尾是没有的，只能是个蛇尾。跟前面几本相比，结局过于仓促和堆砌，使整个故事结构显得发力有余，墨汁不足。1.神庙的部分很扯。2.伤总是很重，总是死不了。3.范闲变成了个人英雄主义，除了陈萍萍，其他原本生灵活现的配角都草草略过，干巴巴的。4.庆帝至于那么强么，跟怪物似的，直接想到程巨树。

13、她幼稚的以为自己能够改变世界，当然她也真的将世界改变了一点点作为一个穿越女，也许她真的把自己当成了女主，身边环绕着无数男配但她低估了男主的力量与心狠，最终她死于自己的幼稚这是给全体穿越女的一个警钟啊啊啊~~~~~

14、好久没有看那么久的小说了连着看了4天每天都看到半夜5点眼睛都红了可是还是要看要看结局不知道为什么心情会和范闲一起紧张高兴难过最喜欢的除了范闲就是他爹范建哈哈虽然篇幅还是少了点但是知道他最后好好的没有像萍萍一样就觉得作者实在是个好人庆余年是我在火车上就开始看的原本以为就是一个普通的小说可是不知不觉就陷进去了有点像雍正王朝又有穿越的戏份又有言情和科幻在七里出现的神殿一节让我突然很兴奋我最爱的现代小说就是雍正又是一个科幻迷作者怎么就那么贴心能都写在一起总之我觉得我应该纪念下这过去的4天感谢下这7本小说

15、空闲时再次阅读一遍，反而和数月前读后感觉尤为不一样，叹庆帝的不羁和伟大，做帝王者的思想，个人认为他做的很对，书中对庆帝的描述，遵循了一代王者气概；可惜被一个所谓儿子的穿越者给抹杀了；可惜了一位穿越者慈祥伯父陈萍萍，作为害死帝王一家大小者，他该死但不至于被凌迟，深叹一代帝王庆帝，他的抱负雄心，最终却没有实现，都毁在他的儿子范闲手中，借用一句庆帝最后写给范提司的的纸条结尾---朕没有错。

16、很久没有看网络小说，这部书也是几度翻开又放下，因为对于穿越题材没有什么感觉，总是不真实吧。但是，一个下午，就这样没有任何征兆地开始阅读《庆余年》，一幅宏大，波澜壮阔地历史画卷就此在我眼前生动，真实地展现，让我激动万分。首先肯定作者的努力和功力，构架这样篇幅绵长，人物众多的故事，需要怎样艰辛的脑力和体力的付出是能够想像的，绝对是劳心劳力。感谢作者讲述了一个这么美好的故事，在这样一个人类大灾难后重生的地球上，在这样一个还处于人类对于自然的懵懂认知的过程中的庆国，发生的美好的，关于信仰，关于小爱与大爱的故事，很玄幻，很穿越，很感人。这其实就足够了。作者的文字并不华丽，也不简洁，还有些拖沓和贫乏。单从文字角度来说，没有任何美感和阅读的赏心悦目之感。可能是因为天天网络更新，没有太多的时间来润色吧。但是实在佩服猫大师讲故事的能力，是个好故事，讲得绘声绘色。所以还是深深的感染我了，打动了。喜欢里面的每一个人物，因为性格鲜明。最爱五竹和陈萍萍，因为他们最纯粹最简单最执着，为了爱自己和自己爱的人。一个是简单到只知道直来直去，完全没有心机，像程序设计一样直接、精密和严谨；另一个则是处处心机和算计，却是大义、大忠、大善之人。爱他们的情怀和那份心意。至于主人公范闲，虽然他生来有特权，他两世为人，但是他的价值观和世界观我还是认同的，虽然他动不动就



问别人，活着是为了什么，有点装逼，但是他本意是向上的，积极的，所以还是赞许。至于他的爱情，我觉得是写得最不好的部分，其实他大可以爱很多女人，像韦小宝一样，没什么。男人嘛，下半身思考的动物，还来自外星球，见异思迁，喜新不厌旧就很不错了。书中的女人最喜海棠朵朵，圣女啊！喜欢那个村姑的洒脱俏模样，女人，不需要倾国倾城，只要浅笑娇憨就很可爱。至于倾国倾城者，多数就祸国殃民，害己害人地早亡而不得善终。对于《庆余年》的喜爱让我一直沉浸在这个故事里，久久无法抽心。那个国度的风云变幻不知道为什么让我这么牵肠挂肚。让我不禁总在想，科技的发展真的让人这个物种，在短暂的存活时间内，更幸福了吗？显然是没有答案的设问。因为现实中，我们还不能穿越，无法前后对比。而人类还在不停的进步着，以火箭地速度探究这个世界，也加速着走向灭亡的进程。一个轮回，再一个轮回，我们唯有庆幸，自己也许还有余年，或许可以善终。但是我们的后代呢？

17、终于看完了……这本书看了两个多月，算是基本创下了我看书时间记录……自小学在课上开始看小说，直到现在，看书速度是越来越快，所以一本书看两个多月对我来说真是奇迹……什么时间长了都有感情，小说也是，两个多月，每天都在看，和范闲一起成长，一起看那个世界的起起伏伏，总是习惯了……习惯是最可怕的，也是最动人的。因为习惯了，就会动心。于是那天在马哲课上，很久没有因为任何作品哭过的我又大哭起来，因为看到了老跛子的离世……整本书下来，最爱的还是那个轮椅上的老人，他身上黑暗的气息，温暖的内核，鬓角的小黄花，他的轮椅，他的羊毛毯子……世人眼里，他是最无情的，然而他的心，却是最深情的……想起了弟弟曾给我发的一句话，情不知何起，一往而深。再长的故事也有结束的一天，看完后，想起了书里对四顾剑的形容，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三顾烦天下计，拔剑四顾心茫然……大幕落下的时候，当真是心下茫然的……想起的依旧是陈萍萍鬓角的小花，依旧是幻想很多次的他的笑容……书外梦里只两月，纸上心下已数年……

18、终于看完了这本书！故事还不错，就是特别想抽作者！还要在心里默默的给我推荐过这本书的人戳小人！！！就像标题说的，这书绝对是名副其实的坑爹！首先吧，这故事不就是一个如何在皇帝亲爹手里坑钱坑权，最后把爹坑死了的故事么？其次，作者把一个这样的故事写的这么长，废话如此之多，不也是在坑读者么。。。这书缕缕都有让我想砍掉废话弃书，但又想看故事走向的纠结，于是就耐着性子看完了。。。最后吧，作者的废话之中，各种非常之夸张和自大的语言和用辞，让我一直想去抽作者，然后拍醒作者说，你丫这YY的也太让人不舒服了吧！！！确实，我一直承认，小说都是YY的，尤其是用来满足我们这些现实中各种情况不能齐享的屌丝的。所以主人公强大点，勇猛点，技能多点，招人爱点，貌美身材好都是太正常了，只是作者写的让我一直一直想吐槽。有人书评说皇帝是装B男，其实作者才是最大的装B男吧！把这范闲写的天上有地上无，美过女纸，武功超强，EQ和IQ都暴高；有几个权利和钱财最大的围着他转的老头，皇帝是他亲爹一直默默爱他，还有个万能的小叮当老妈和终结者叔叔；真爱也有，红颜也有，丫鬟也有，连千里之外不男不女的北齐小皇帝也能取人贞操；属下都忠心不二，合作伙伴都亲密无间，天下青楼尽是他的，天下银钱也尽在他手。为了制造一个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男主，这些情节都是可以接受的，就是被作者那种极度令人讨厌的，以及十分让人呕吐的言语词藻啰里八嗦的写出来之后，不得不说作者对于男人的终极YY玛丽苏文也就是这个了吧！最后的最后吧，我就是想学人家废话连篇的样子写了这篇坑爹的书评！

19、北齐皇帝和男主生的孩子以后要是知道了自己是怎么出生的，估计感觉是大大的不好。要是我，真的是宁愿不出生。

20、《庆余年》这是我大一时读过的书，也是我大学四年领悟最深刻，对我影响最大的一部小说。可以说这部小说改变了我很多事情，真的改变了许多。我一直对此颇多感慨。我在大学里也算是博览群书了，唯独这部小说在以后的时间里不断的被翻出来咀嚼回味，一遍又一遍的。而且每每给同学、朋友力荐这本书。我一直记得范闲的话：只有活着才会有希望。

21、看了两个月终于看完了，看到后面已经是靠惯性读完这本书的。到最后真是茫然。400多万字要是可以减到一半就好很多吧。简简单单的事哪弄的那么复杂的文字去描写。郁闷啊

22、看猫腻的第一本书，很喜欢他小文艺的表达，给人读红楼梦的感觉，不知道猫腻有没有受红楼的影响。这种书，对于我这种人不是一口气就能读完的，会烦。一天看上几章很有意思。很喜欢海棠，简直他妈的就是绝配，是红颜知己的不二人选。猫腻要不是心灵空虚，要不是大爱无淫，怎么能意淫出这么一位柏拉图式的情人对象，又怎么能描写出这么一种斯宾诺莎式的幸福感动？！

23、我算是很喜欢看长~~~篇小说的，也居然觉得这篇有点太~~~~长了==不过还是挺好看的一本书，哈哈，喜欢范闲同学。桃花飘飘的希望他收了书中所有女角！:D

## 《慶餘年 卷7 北海霧渡》

24、08年2月份在天涯看到他人推荐《庆余年》这本穿越小说，第一次读穿越玄幻小说，就下载到手机内，空闲的时候就读上一读，谁知一发不可收拾，作者猫腻把故事编写的跌宕起伏，挖坑于不动声色之间，煞是吸引我，每每读完一章，优比过在电影院看一部美国大片，感觉无比酣畅！到08年下旬终于把《庆余年》读完，然后再看其他如《回到明朝当王爷》、《新宋》、《铁血帝国》、《诛仙》、、也就是刚看上一章就吸引不了我了！像我这样的年龄，可能看穿越玄幻的不多，呵呵，这也是个人阅读感受见解，其他书目粉丝不要拍砖啊！今年每每空闲时间，就到图书馆借阅这部书重新看，这部书看来不少人喜欢，到现在我也是看到第四部，其他几部读者还没还到图书馆，据说第七本到现在还没有出版。好了，闲话不少，言归正传，说一下对小说《庆余年》的读后感！小范大人这位主角融入了一位成功男人的一切因素：1、聪明阳光帅气潇洒干练（从出生到30岁文章的结束，作者每一次对范闲的描写都透着发内心的关爱）2、心狠手辣中又不凡一丝温情（对内库官员的杀戮、对背叛弟子的视而不见）3、记忆力超强、文学功底深厚（熟读唐诗三百首、他又是《红楼梦》的作者，我读的时候想，猫腻如果让小范大人再来句毛主席他老人家的“北国风光、、、、”也不知啥感受、、、、）4、武功高强（凭空可以用手掌把船给劈掉、、、、）5、杰出的管理人才（对江南官场的利索收拾、内库生意打理、再造一个内库的运筹、范思辙和若若的培养、、、、）6、对现代兵器操作熟练（重阻M82的使用），枪械的熟练拆装、、、、）7、使毒专家（轻轻一弹指，小贺吐血倒地身亡、、、、）8、自私无情护短（对于打击他手下的对手，不顾一切的置于对方死地、、、、）9、亲情无间又无情（亲生父亲庆帝对宠臣陈萍萍凌迟处死，范飞驰千里，3天到达现场，大雨倾盆、万人寂声，我们的范大人冲向法场，血杀数高手，怀抱轻若羽毛般的亲人，不惜与亲生老子死战一场、、、、）9、作者对小说中部分名字的确定，我搞不清是什么原因：庆国监察院院长=陈萍萍 北齐皇帝=战豆豆、、、、10、冷血遇到冷血（范大人有时候很冷血，五竹是范闲亲人，可五竹是机器人，机器人居然还有着一丝温情的思维所以说。范闲不同于凡人啊！）11、、、、、、其他优品性格。书的中上部是上品之作，从范闲出生之后这位学前班的孩子赤手空拳打死了高大威猛的杀手，直到入京、抛诗、打黑拳、万里悲秋常作客、牛栏街杀人、编写红楼梦、扳倒长公主、江南杀官、内库杀人、、、、到恩师陈萍萍之死几乎是读之欲罢不能。书的后部结尾太仓促，大东山之战役经典之作，范提司掌控着那3国经济脉搏，若若、海棠、思思、战豆豆等任务的快速结尾令人余犹未尽、、、、尤其是陈萍萍凌迟时小范千里解救那篇，范闲在大雨磅礴带黑旗飞驰杀场，挡他者死而又仰天长啸的那股气概，猫腻文笔是无比的精彩。再如范闲用机枪射杀燕小艺、把看着不顺眼那邪恶之徒脑袋按倒饭桌木板里边，四顾剑草庐结识北齐皇帝战豆豆、大东山包围战、神庙的找寻打砸、与桌底下偷吃鸡腿女孩美丽的相遇等等，无处不精彩！这部书可能要马上拍成电视剧了，希望这个故事比《神话》要拍的精彩啊！

25、终于看完了，也终于知道什么叫欲罢不能呀，一本接一本，只是图书馆只有四本，剩下的只好上电脑看，只能说一名“猫腻你太有才了”加油哦

26、终于看完了，连续不眠不休地看了一个星期看得头昏脑胀眼花缭乱酣畅淋漓欲罢不能真正看完后，是一种不知往何处去的茫然

27、所有的超长篇都注定会烂尾。这部小说让我明确了这个认识，而这个认识让我有些沮丧，影响了重新开始进入一部新小说的决心。之前看到的一个评论说得很对，这就是一个父杀母，子弑父的故事。只是结局得仓促又混乱，让读者，起码是我，完全不站在主角的立场，只觉得这是一个自以为是，前后矛盾，虚伪冷酷的疯子，所以小说结束了也就结束了吧，没什么值得可惜的。

28、我猜到了过程，却猜不到结尾.....这句话送给我最爱的《庆余年》最合适不过了~看到有其他人说无法自拔的沉浸其中不眠不休的看了2个星期，在这里小小的膜拜一下，小女子我断断续续的有眼有休的看了快两年.....从大三那年的冬天一直看到大四毕业那年的夏天....说实话，穿越小说刚刚流行的时候我还是挺追捧的，可是题材的新颖使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写穿越，电视上无时无刻不在上演穿越....让我对这种题材的小说多多少少产生了点抵触感。当初看庆余年的时候也是不经意间拿起的一本，可是却深深深深的被吸引进去了，范闲这个角色活了，在我的脑海里活了，他所经历的一切和思考的一切好像都在我眼前发生一样，我从他还是个婴儿的时候一直到后来他有了女儿，好像是我亲眼看着他长大似的。到后来，我真的就是不舍得看了，看完了之后心里会空落落的，我给自己规定每天只能看多少多少，我希望能一直有个精神世界存活在我的脑海里~~~可是结尾真的让我hold不住了，我猜到了中间的某些可能，我是打死我也猜不到五竹竟是尼玛的机器人啊！！！！(这算不算重要剧透?)跟很多人推荐过这本书，不知道他们中有没有像我一样沉浸进去的，不过我已经尽了我的微薄之力了，希望《庆余年》能拿到最好的荣誉吧~~~PS：看到三分之二的时候我看了看猫大的照片，然后

我彻底失望了。这里不是有贬低作者的意思，而是可能一直以来作者在我脑海里的样子都是范闲的现实版吧，落差有点大呢~~不过，能写出这么好看的小说的人，我很敬佩~~膜拜~~~

29、刚看时会觉的有点二丈摸不着头脑，可这本书的作者有时也会黑色幽默一下，引的你会心一笑，慢慢的，就被它的内容吸引，只是太长太长了，为了节约成本，嘿嘿，我看的是电子版的，帮我消磨了不少的时间，虽然写的也是皇权贵族，可没有那种历史的沉重感，同时穿插着武侠的范儿和一些武功秘籍，不过至今我仍为看完，实在是太冗长了，真佩服这个倾注了这么多笔墨的人，慢慢看吧，不急。

30、庆余年是部不折不扣的YY小说，但是YY得如此之爽，我大爱。400多万字，就当做是不负责任地放手大梦一场。一把龙椅，二个穿越的灵魂，三国鼎立，四大宗师，搅动庆国二十年的血雨腥风。历史波澜壮阔，三代人物在其间翻云覆雨，大起大落。叶轻眉在一开篇就是个死人，因为她的死，庆国乃至天下几十年风雨不歇。她说，“我希望庆国的人民都能成为不羁之民，受到他人虐待时有不屈服之心，受到灾恶侵袭时有不受挫折之心.....我希望庆国的国民成为统治被称为'自己'这块领土的，独一无二的王。”大家都做了自己的王，那皇宫里的那位做什么？所以她必定死，就死在庆帝冰冷的谋划和缠绵不舍的眼神里。陈萍萍和范建各自在心里种下一棵毒种子，当年一起打天下的伙伴彼此猜疑，范建舍弃了自己的亲生幼子，瞒天过海，换回范闲一条小命；陈萍萍铁手打造出监察院坚不可摧的暗黑之力，肃杀沉默地站到范闲身后，做他最强大的助力。对小叶子的死，他们不敢，不忍，不能。对范闲，他们半个字都不说，一点提示都不给，耐心地等了二十年，等他自己知道真相，让他自己做出选择。而他们俩，在猜疑中互不通气，却默契联手，帮范闲谋划足以和一个强国皇帝对抗的资本。陈萍萍在暗黑界浸淫一生，所以他更决绝一点，他最后选择用命去质询庆帝，去撕破皇帝心底自己都不敢多看的旧创，试图帮范闲筹划那个唯一可能的将来。说到范闲和庆帝这两个人，在这些年里施予彼此的信任与敬畏，强势左右着天下的风云动向。他们之间的话题，是“关于天下，关于过去，关于现在有不同的意见，关于任何事都有不同的意见”。因为君臣，对手，父子，弑母之仇，荣宠之恩，所以试探，戒备，感念，无奈，不甘，挣扎，决裂。虽然也曾扯动心底的脉脉亲情，但是始终走不出谋算，背叛，杀戮，弃别。我非常爱范闲这个角色，既爱又羨。他前世重病身死，以为终结，没想到灵魂穿越到后世一个小婴儿身上，就此多出一场格外奇诡夺目的人生。范闲字安之，既来之，则安之，不止“安”，甚至“庆”，抱着狂欢的态度赴这场额外的生命之宴，格外肆意，格外悲凉。初入世的时候就是小孩子的懵懂简单，然后跟五竹学武功，跟费介学用毒，然后随范建安排进了京都，一步踏入是非地。他满怀前世背下的诗文、执念和一点惺惺作态的小布尔乔亚格调，坐拥现世的机谋、实力和雄厚资本，惊才绝艳、权势熏天，却依然无可奈何；举棋不定，疲惫不堪，却如此痴心妄想。他比这一世的人都要患得患失。怕自己在庄周梦蝶，只是一场穿越的楚门秀，又怕有一天醒过来，倾注了心血真情的人和事全成梦里云烟。他对朵朵说，从来没有好战争、坏和平；他步步设局耗尽心机，收服了内库，稳住了江南，放倒了北齐，谈和了东夷，却又说，我只想要我活着的日子过得好，死后哪管他洪水滔天。他比一般人都要怕死，因为已经死过一次了，所以他把自己和别人的命都看得很重，数十年如一日地练习武功毒术是为了保自己的命，手握重权和内库不放是为了保亲人下属们的命。小时候护思思，他敢站上小板凳抽周管家的脸，等被贬成白身，他敢布衣单剑抽皇帝的脸。下三滥的小手段和阴毒诡计用尽，他大大方方，不以为耻反以为荣。得罪过自己的人，他微笑着记在心上，有用的时候抖出来，而且从来不吝啬雷霆手段。太子逼宫造反，他站在宫墙上，看着黑压压的千军铁骑亲热地喊：“别急~我带你们奶奶妈妈弟弟来看你啦~”；贺宗纬对若若的垂涎之色，他记恨了一辈子，所以抱着必死之心单挑庆帝之前，他在闹市把贺系高官轰轰烈烈地全数拍烂，给领头的中书门下贺大学士一针断肠散，将之毒杀于皇宫角门无数禁军大臣们的众目睽睽之下。他在庆帝面前扮一个忠诚的性情中儿子，也一直自诩为影帝，扮得无比成功。皇帝老子的不二隆宠让他赚得金仓银仓，权倾天下。他对自己的小日子也无比珍惜，无比满意。但是当庆帝把陈萍萍的罪证丢给他时，他明明可以继续演下去，却没有演，他说，我其实一直都知道；皇帝说，以后没人的时候，你可以叫我父皇，他说：是，陛下。决裂的引线是叶轻眉，点火引爆的是陈萍萍。范闲“千里单骑踏血而来，雨中暴怒拔剑”，只赶得及在大雨里的高台上，万众目光之中，抱住老跛子被凌迟了一半的身体嚎啕大哭，他哭得哀痛、愤怒和绝望，对站在皇宫城头监刑的那位九五之尊，他看都不看一眼。最后一根稻草，让范闲依从本心做回了自己，不是陈萍萍预先筹谋的光明大道，是他破釜沉舟的自选项。但是他其实还是幼稚，所以他会用自己做筹码，来和天下最强势的一位帝王谈判。他说：“请陛下放若若出宫，我只有这个妹妹了，请陛下允婉儿和我那可怜的一家老小回澹州过小日子，我只有这个家了，请陛下网开一

面，在我死后不要搞大清洗，那些忠诚于我的官员部署其实都是可用之材，我若死了，他们再也没有任何反抗朝廷的理由，请陛下相信这一点”。他也不是大义凛然的君子：“因为我首先得从身边的人先爱起，另外就是，我本来就是个大无耻且怕死的人，真若逼到了绝路上，当然，这绝路不仅仅是指我……我不介意拖着整个天下以及陛下您的雄心壮志给我陪葬。”即便面对父子间的最后一次杀伐，他也仍然戏谑惫懒，没个正经：“父母都是了不起的人物，对我这个做儿子的来说，并不是很光彩的事情。”这样的范闲虽能一手搅动天下朝局，却成不了大宗师，也当不了帝王，但是他有悲喜、有脾气、有命门，是个格外像人的真人。用猫腻引在小说里的一首词收尾吧，貌似是范闲心思的写照。殿前欢钓鱼台，十年不上野鸥猜。白云来往青山在，对酒开怀。欠伊周济世才，犯刘阮贪杯戒，还李杜吟诗债。酸斋笑我，我笑酸斋。晚归来，西湖山上野猿哀。二十年多少风流怪，花落花开。望云霄拜将台，袖星斗安邦策，破烟月迷魂寨。酸斋笑我，我笑酸斋

31、当今世界，千穿万穿，唯有马屁不穿。作者猫腻是毫无疑问是实力派的写手，书友们不要被书名所迷惑哦，这本书是绝对的神作！

32、刚开始看这本小说的时候，没有怎么明白这个名字的意思，当时也没有细想，然而随着慢慢的，一点点的读逐渐知道了，大概就是这个名字：庆幸重生。这本小说真的很长，花了很长时间才看完。而且我还想说，这本小说真的很拖拉，一个意思总是不断地出现，作者好像认为我们记忆力都有问题似的，不厌其烦地提醒我们，某某为什么这么做，做之前好考虑什么，做之后会怎么样，还有就是花了很多笔墨在向我们读者解释，这个情节为什么会发生，某人为什么说了这句话。难道作者当我们读者都是傻子吗？一点脑子都不需要动的。当然说了这么多，我并没有贬低这本小说，相反还是蛮喜欢的，但是没有那种让人想一口气读完的冲动，一是因为太长了，二是因为重要情节之间的文字过度总是很长，显得很拖沓。不像之前看的《凤囚凰》，《且试天下》等情节很集中。下面说说看完这本小说的想法，也算是给自己一个总结。总体感觉就是两个字---糊涂。我所说的糊涂就是到底战争带来的天下大统好，还是天下和平地维持现状好？然而像范闲所想的兵不血刃地大统毕竟是童话，所以最后看似是范闲在平衡天下的局势，可是这种平衡就真的稳定吗？如果不稳定（最后范闲也说了，自己想出去旅游都不行，他怕自己一走这片大陆就乱了），那么有什么办法解决呢？大庆不去天下统一，合并了北齐和东夷，难道北齐就会任由这种三足鼎立的事态一直发展下去吗？我所认为的是大统的趋势不可避免。范闲也说过：天下合久必分，分久必合，这是历史的必然。既然这是必然，那么范闲所作的弑君杀父又有什么意义呢？难道他就仅仅因为私怨，就像小说中写的那样，是私怨，没有对错，他就弄出来了那么多的事？而这种私怨也是我不能理解的，首先是因为叶轻眉，自己的母亲被自己的父亲傻了，这是人神共愤、没有人性的事情，然而这种事情放在封建王朝的皇室中就那么地平常了，汉武帝为了防止自己下任被母亲专政，也杀了自己的妻子。更何况，这个小叶子面对一个君王说过那么多大逆不道的话，所拥有的实力是那么强大足以撼动一个国家的统治，虽然她一首造成了陛下的登基，但是小叶子，你咋就不知道进退呢，而且这个陛下明显是一个薄情寡性之人，你还把自己交了出去，最后有那种下场应该是必然，可以预料到的事情。其次，就是陈萍萍，范闲啊，既然你都知道这是萍萍逼你的手法，你为什么就不能圆润一点，骗骗陛下，再图崛起。陛下啊，你明知道这是陈萍萍离间你和你最喜欢最有出息儿子的阴谋，你为什么还要那样让萍萍死，一时的羞辱与他就真的让你那么解气，你可是英明神武的陛下，这都不能忍，再说了您那么多手段何必非要让萍萍这么个死法呢？糊涂啊……

33、喜欢此书作者的思路很奇特，很久没有被一个故事完全吸引的感觉了小说如此，就很好了感动处让人留下眼泪也有恍然大悟当然，扯淡也是有的这一遍看的比较大概有时间的話，还会好好看看吧

## 章节试读

### 1、《慶餘年 卷7》的笔记-第84页

庆余年看了近两个月了，一开始没想过他有这么长。以为只有诛仙三分之二的长度，谁想看了这么久。故事精彩的地方跌宕起伏，平淡的地方也含着稍许温馨。还是蛮好看的。

可使看到最后一卷，却有点儿看不下去了。因为我发现结局，正在朝我不希望的方向发展，即使最后看似还好的收尾。归根结底，我不认同范闲。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庆帝虽然逼儿子谋反有点怪异和神经，可使一统天下的愿望是不错的，谁说范闲不是为了一己私仇而阻碍了统一的脚步呢？

我看到还是范闲接了剑庐回京述职的途中，接下来的内容，要缓缓再看了。

### 2、《慶餘年 卷7》的笔记-第七卷 天子 第九十四章 监天察地不肯退

“推行新政。不是把年号改两下就是新政！改制更不是把兵部改成老军部。然后又改成枢密院就叫改制。陛下您还记得太学最早叫什么吗？您还记不记得有个衙门曾经叫教育院？同文阁？什么是转司所？什么又是提运司？”

“新政不是名字新，就是新政！”陈萍萍尖锐的声音就像是一根鞭子。辣辣地抽在了皇帝的脸上，“改制不是改个名字就是改制，什么狗屁新政！让官员百姓都不知道衙门叫什么就是新政？你这究竟是在欺骗天下人，还是在欺骗自己？”

我希望庆国的人民都能成为不羁之民。受到他人虐待时有不屈服之心，受到灾恶侵袭时有不受挫折之心，若有不正之事时，不恐惧修正之心，不向豺虎献媚。我希望庆国的国民，每一位都能成为王，都能成为统治被称为自己这块领土的……独一无二的陛下，我的王。

### 3、《慶餘年 卷7》的笔记-第1页

庆余年，算是近几年里不可多得的网络小说。虽然里面也是一锅大杂烩，穿越，科幻，战争，乱七八糟，甚至连终结者都有。但仍是不可多得的一部小说。

叶轻眉跟大多数穿越女一样，开着外挂过去，左手重狙，右手终结者，脑袋里面还是一个被称为第三人类的理工科女博士，走的也同样是呼风唤雨，万人朝拜的人生，就像书中说的，像上帝“要有光，就有了光”一样说，“要有监察院，就有了监察院。”。也像所有的穿越女主角一样，皇帝也好，大臣也罢，走到哪里人人爱。凭着脑袋里的科学技术就是生产力，说话间就是一个商业帝国，靠着数十年教育所形成的人人平等的观念，眼看着就要在另一个时空里面建立“共产主义”了，可是，转眼间，就被灭了。

看到这里，才觉得这小说确实不错。

革命不是请客吃饭，革命是要流血的。

当叶轻眉剽窃十二国记里面的台词，模仿庆国（这国名改的）阳子所说的，让每个人都成为自己的王的时候，就已经注定了她的陨灭。

她不是阳子，虽然看上去她又有钱（后来的内库），又有权（监察院），又有一个皇帝情人（为了借种），还有这个世界上最高的武力（重狙和终结者），俨然是这个国家的幕后统治者，但是她仍然不是这个国家的统治者，而阳子是，区别就在这里。她越位了。而被她所越的不是路易十六也不是光绪，而是康熙乾隆。当罗伯茨比尔遇到康熙，指不定鹿死谁手。所以结果是她死掉了，她所费尽心血建立的种种也被当做成熟的果实被窃取了。

从某种意向上来讲，叶轻眉所代表的是资产阶级利益，想要建立人人平等的资本主义或者社会主义社会。而庆帝所代表的便是封建统治阶级利益，皇权，想要维护皇权统治。她们两人的矛盾便是两种思想，两种利益之间所不能调和的矛盾。皇权会喜欢资本主义发展所带来的经济收益，可一旦发展到思想上的解放，那便是大逆不道，是造反。就要镇压，剿灭。

所以庆帝会一直说自己没有错。

我发现这篇文章深层次所能挖掘到的，甩出那些网络小白文几条街。

而范闲，他的身上有叶轻眉的血，也有庆帝的血。是两种阶级，思想所结合的产物。他掌握着叶轻眉给他留下的内库和监察院，又有着皇子的身份。又不想发动战争。封建内部人员发展资本主义生产力，这赤裸裸的是“变法”啊。

可最终“变法”也失败了，可对庆帝也造成了巨大的伤害。

像文中庆帝所说，他最终还是死在了叶轻眉的手中。是的，五竹，苦荷，四顾剑，陈萍萍，范闲，这些都和叶轻眉有关系，也都可以算作她留在这个世界上的火种，这些火种最终还是烧了起来。烧掉了那代表至高的封建皇权的那把椅子。

---

小说属于渐入佳境型，前面比较平淡，但写作手法很不错。一明一暗两个穿越，中间还有联系，包袱抖的很不错，最开始读的时候就猜到男主范闲是皇帝的私生子。不光彩但是有背景的身世，从小学习武功医术，补红补篮，一朝入朝，显文名，交朋友，打BOSS，尚书公主二皇子，最后BOSS越打越大。赤裸裸的RPG打怪升级。不过小说就是这样，何止小说，漫画动画电影电视，哪一个走的不是一个年轻人，掉下山崖，练成绝世神功，称霸天下，抱得美人归的模式。满足广大普通/2B青年的YY梦。难道一朝醒来，宇宙王者，武功第一，智商满分，绝世文豪，貌比潘安，十项全能，后面还有一堆或萝莉或御姐或熟女的红颜知己，各个沉鱼落雁，闭月羞花，柳絮之才，琴棋书画诗书礼各个顶呱呱。那这除了天天上演爱情动作片还有什么看头。你要玩CS开个残暴的外挂，枪枪爆头，子弹都带拐弯的，任谁玩两分钟也就腻了。哪来的点击量，哪来的收视率。

中间慢慢入了佳境，便嚼出这篇文章特有的好来，代入感很强，节奏把握的也好，一环又一环。让人看完一章忍不住想去看下一章，尤其是大东山一役前后，可谓是全书的高潮。虽然早就觉得庆帝才是大BOSS，可是真摆在眼前的时候，还是觉得热血沸腾。期待后文。可大东山一役过后，这篇文章就疲软了起来，虽然后面有雨中送陈萍萍，让人心里堵的难受，但更多的是觉得收的仓促又拖沓。许多可以被动起来的伏笔都成了死棋，出现的人物都莫名的消失。不然草蛇灰线，又是一个高潮。最让人吐槽的，你庆帝圣斗士附身了吧。巴特雷一枪没被轰成肉饼？就算你有墙，有肉盾，有护心镜，有绝世神功。后面实打实的一枪竟然只打掉一只胳膊，还是从肘部一下。你巴特雷穿越成沙漠之鹰了吧。一而再，再而三的刺杀，消磨了最后的激情与高潮。如果陈萍萍之后，一次巅峰对决，前面一个高潮未平，后面高潮迭起。我会更喜欢这部小说。

最后吐槽，神庙竟然是军事博物馆，赤果果的抄袭机器人的三大定律，看到这，总让人感觉是一个好好的鬼片，里面的鬼在最后一转身全变超级赛亚人一样。五竹同学是终结者和独眼的混合体？还一道彩虹，一道彩虹~~~你妹的彩虹！

作者想把文章说圆了，可后面发现说的是个椭圆。

# 《慶餘年 卷7 北海霧渡》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